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9-038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2、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3、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4、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大陆	股票代码	0009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春旸	徐芳宁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	
电话	0591-83979997	0591-83979997	
电子信箱	newlandzq@newland.com.cn	newlandzq@newland.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796,986,469.26	2,604,464,117.37	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0,579,439.20	337,333,138.46	3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1,467,499.89	322,041,995.89	1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623,758.63	-174,108,941.62	11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59	0.3337	3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20	0.3337	26.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4%	6.74%	1.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87,535,622.28	11,056,666,125.68	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86,920,868.21	5,257,001,543.60	10.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9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8%	308,879,440	–	质押	108,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4%	28,568,700	–	–	–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2.64%	27,611,596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0%	23,983,505	–	–	–
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9,203,865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8,772,347	–	–	–
福建省创新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8,191,440	–	–	–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76%	7,960,417	–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其他	0.74%	7,777,055	–	–	–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其他	0.73%	7,610,021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省创新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该4个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不存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中国GDP总量达到45.09万亿，同比增长6.3%，保持总体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随着国民经济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场景的数字化与融合、下沉逐渐成为商业经营领域的重要课题，公司利用自身资源与优势，持续打造和培育从硬件、支付、软件到金融的数字商业生态圈，助力中小商户与各类商户服务商提升数字化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97亿元，同比增长7.39%；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1亿元，同比增加30.61%。若剔除报告期内股权激励成本摊销影响（不考虑所得税），则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6亿元，同比增长40.98%。

1、商户运营服务集群

商户运营服务集群主要包括商户服务平台业务，以及为平台提供核心支撑的支付服务、金融服务两项通用类SaaS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商户运营服务集群实现营业总收入15.55亿元，同比增长38.45%，对公司整体收入贡献占比达到55.59%。其中，支付类服务收入达到11.73亿元，同比增长27.52%，增值类服务收入达到3.82亿元，同比增长87.93%。

（1）商户服务平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商户一站式服务平台“星POS”的建设工作，正式发布ALL IN ONE（简称“AIO”）商户解决方案，以智能通用型收银终端CPOS、智能POS、新型扫码POS等多种终端为载体，在底层连接支付、ERP、营销、金融等各类商户服务，建立数据中台，进行数据采集、统计与分析，实现系统性埋点、后台数据统计与分析以及用户行为分析等能力，为商户、特别是广大中小商户提供一站式经营支撑服务，助力其数字化转型，实现智慧经营。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运用自身场景能力和在数据处理上的优势，联合行业合作伙伴，为商户打造“进店即会员”等基于图像识别与人工智能的智慧营销支撑系统。截至2019年6月，公司签约AIO合作机构21家，遍布全国13座城市。

业务方面，公司继续以赋能者的角色团结各类商户服务商，搭建商户服务联盟，实现渠道共享、产品共享与服务共享。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银联活动、聚合支付等与合作银行开展联合收单，与超过270家的SaaS合作伙伴、480家ISV合作伙伴以及750家渠道合作伙伴展开了深度的业务合作，共同建设覆盖各类商户的经营服务场景。截至2019年6月，公司PaaS平台服务商户数量超过85万家，较2018末增加约35万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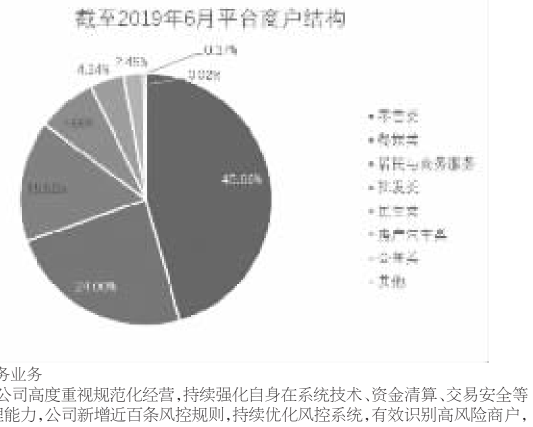

（2）支付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规范化经营，持续强化自身在系统技术、资金清算、交易安全等环节的系统管理能力，公司新增近百条风控规则，持续优化风控系统，有效识别高风险商户，进一步优化商户等级额度。同时公司持续加强交易系统处理能力，核心交易系统日交易处理峰值能力较2018年增长220%。

业务方面，随着公司对商户服务维度与黏性的不断提升，支付服务业务进入良性的发展状态，公司在零售、餐饮、娱乐、交通、物流等垂直领域继续深化布局，目前存量服务商户数量超过850万户，6月日均交易笔数超过400万笔，7月单日交易流水峰值突破50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服务业务总交易量超7,400亿元，同比增长约17%，其中扫码支付贡献了较大增量，交易量同比增长323.62%，截至2019年6月，在公司单月发生的交易次数中，扫码支付的占比已超过78%。

（3）金融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金融业务核心能力建设，以数据与科技为重心，完善全周期智能风控系统，继续深入挖掘商户场景，积极开拓汽车、物流、SaaS等数字化场景，进一步提高大规模客户的运营能力。

业务方面，公司为多种场景推出定制化的数据模型与金融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以支付为主要抓手，协同商户场景、车交易场景、物流场景等几大平台数据资源，建立用户数据肖像，深耕“陆商贷”和“陆车贷”两大产品线。随着金融科技能力的不断成熟，全流程线上作业已逐渐成为公司规模扩张的主要形式，截至2019年6月，公司线上放款金额超过当月放款总额的68%，当月线上用户占比超过80%。合作金融机构方面，公司数据挖掘与风控能力得到市场与合作伙伴高度认可，上半年与建设银行、民生银行等大型银行，以及新网银行、富民银行等民营银行建立了较为全面的业务合作关系，通过助贷和金融科技服务输出两种模式，共同为商户提供金融服务。截至2019年6月，公司累计服务用户超9.4万户，累计放款余额22.84亿元，较2018年底增加39.92%。

2、物联网设备集群

物联网设备集群主要包括电子支付设备业务和信息识别设备业务。报告期内，物联网设备集群营业总收入8.10亿元，同比减少24.17%，持续为公司的服务类业务单位与生态合作伙伴提供了良好的支撑。

（1）电子支付设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在快速适应新兴消费市场变迁的同时，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前瞻与创新优势。公司陆续推出FPOS系列F7人脸识别受理终端、CPOS系列X3/X5智能一体化收银终端、VB72/VB73云音箱等多款新品，为各类线下支付场景提供更全面、贴身的解决方案。2019年2月，公司智能MINI收银机N850荣获德国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颁发的“IF”设计大奖。

业务方面，公司上半年智能POS、标准POS、新型扫码POS等产品合计销量超过500万台。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银行和互联网市场中取得良好进展，先后入围中国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兴业银行以及城商行农信社等多家银行类客户的设备供应商名单，在智能一体化收银终端方面与京东、苏宁等互联网企业展开深度合作，同时积极拓展了中石油、中石化、烟草、电信等非金行业客户。在国际市场上，公司进一步深耕海外市场，设立巴西子公司，完成Visa PIN认证与首批订单生产出货，实现海外产品当地化改造与批量供货。报告期内，海外出货量超32万台，实现销售数量翻番，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超150%。

（2）信息识别设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自身在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不断夯实民族条码产业领军者地位。技术研发方面，公司继续强化图像识别技术，自主研发推出E5光学模组器具，有效提升成像质量与解码速度。公司上半年完成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的三个体系的年度监督审核以及银联认证，并新增获得银联企业资质认证，报告期内共获得专利授权4项，新申请专利7项。2019年4月，公司收购并增资思必拓公司获得51%股权，进一步强化公司在PDA与工业平板设计领域的产品、技术、解决方案优势以及海外渠道能力。

业务方面，公司依托快速的市场反应力、优质全面的产品线以及品牌优势，继续保持国内产品第一品牌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公司持续深耕垂直行业场景，在物流、零售、移动支付、公共交通等民用场景提供更专业的定制化产品，解决客户对多样化、高效率场景的要求。公司保持与第三方支付机构和快递物流等行业头部客户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在新零售领域取得较大进展。公司在商用场景下不断发力，持续布局智能制造行业，针对各类工业应用场景和客制需求，先后推出多款NVH/NVF工业级系列产品，强化复杂工业场景下的条码算法适应能力，以实现工业全场景覆盖的目标，目前除已经形成先发优势的电子产品、集成电路制造业外，已拓展至新能源、医疗器械、汽车制造、地理信息、煤炭特种作业等行业，为多家全球500强、行业头部客户提供产品与服务。同时，公司进一步扩大布局医疗行业，深入医疗信息化配套应用，推出医疗专用版新产品，目前已推广至国内、北美等多个地区医院。国际市场上，公司业务版图继续保持全球化延伸，欧洲公司稳步提升，在公共停车场管理、博彩机具配套、零售自助机具等行业保持领先，并在俄罗斯等国家新设办事处；北美公司为全球500强客户提供技术与定制产品，竞争力持续增加；台湾公司实现印度市场销售收入翻三番，并借助东京奥运会契机有望进一步打开日本市场。

3、行业信息化集群

行业信息化集群包括综合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和高速公路信息化服务业务，报告期内，集群营业收入3.97亿元，同比增长38.36%，在保持业绩较好发展的同时，对新兴领域展开积极探索。

（1）综合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电信行业支撑系统全域产品为运营基础，提供全方位的信息化商业解决方案。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核心产品研发力度，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为技术核心，围绕公司战略，布局产业生态，积极为政府、企业客户提供数字化、智慧化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数字乡村建设方面，公司继续履行广东省信息进村入户工程运营商的相关职责，持续平台建设优化，推出“广东益农信息公共服务平台”3.0版本，对接24家第三方资源与平台，向广大农户提供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和培训体验服务。

业务层面，公司在运营商大数据领域继续保持行业第一梯队，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江苏移动资源池基础软件平台（PaaS）、中移在线第三方测试、新疆移动医疗大数据战略入口平台等项目。同时，在非传统运营商业务方面取得一定突破，中标东方红卫星通讯业务运营支撑系统和新疆奎屯旅游大数据平台。数字乡村方面，公司完成1098家益农信息社与公共服务平台的对接，信息社通过平台开始为当地农户和农企开展相关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提前完成广东省农业农村厅2018-2019年度示范社建设任务，实现102家益农信息示范社建设工作，投放108台检测箱，激活率超80%以上。同时，公司着力打造“粤农优品”品牌，提供农产品供应链信息化服务，包括下单、追溯、快速检测和认证服务，报告期内“粤农优品”新增商户25家，农产品56种，在为益农信息社农产品打造口碑与提升品质的同时，让已认证的标准农产品无缝对接流通销售渠道，帮助农民直接对接市场，实现由产品向商品的转变，最终达到农产品品质提升、价值增长、流通提速与农产品安全可溯源的总体目标。

（2）高速公路信息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广东河惠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机电工程项目”、“福州高速公路长乐前塘至福清庄前段机电工程项目”、“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第二高速公路北段工程项目机电工程”、“湖北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鹤峰至宣恩段机电工程项目”，合计金额3.6亿元。随着我国高速公路ETC服务全面改造的开启，公司业务迎来较好的增长机遇，7月陆续中标多项高速公路ETC项目，合计金额超7000万元。

2019年下半年公司的经营计划：

公司将继续贯彻商业数字化发展战略、持续优化商户运营服务集群的生态融合，打造深入各类场景的数字商业生态圈，同时，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在物联网设备与行业信息化两大底层领域的优势，全力构建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数字新大陆公共平台与数字新大陆生态系统，致力于成为数字中国建设的领军企业。

商户运营服务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和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致力于打造行业第一的线下商户一站式服务中台，完善包括各类商户增值服务在内的SaaS生态，与合作伙伴一起继续优化商户和消费者的使用体验，提供从硬件、支付、软件到金融的全方位、一站式解决方案，帮助商户更好地提升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强化金融科技和大数据服务能力，扩大场景金融服务的纵深，围绕商户场景、车交易场景、物流场景，形成“一体两翼”的业务布局，启动业务中台建设，进一步提升智能风控能力与业务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继续与战略合作金融机构加大合作空间和合作规模，共同向市场的各类商户服务机构输出金融科技服务。

物联网设备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提升行业技术水准。国内市场上，公司将积极探索新经济领域的各类场景应用，不断优化电子支付设备与信息识别设备产品线，致力于打造国内商户物联网设备第一品牌。国际市场上，公司将加大海外布局和战略性投入，深化与海外渠道商合作，夯实海外渠道体系建设。

行业信息化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的研发和深度应用，为数字中国、智慧农业、智能城市等新兴领域的探索与拓展提供技术支撑，同时积极参加我国的ETC升级建设工作。

（二）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一般企业报表格式的修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或已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但未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本通知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已采用上述通知编制2019年1-6月财务报表。	见下表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和金额：

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90,684,356.64	应收票据	49,180,640.59
		应收账款	741,503,716.0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04,958,672.24	应付票据	61,628,607.82
		应付账款	943,330,064.42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和金额：

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5,565,450.07	应收票据	2,295,126.25
		应收账款	343,270,323.8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40,236,705.62	应付票据	1,775,414.50
		应付账款	338,461,291.12

（2）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已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编制2019年1-6月财务报表，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单位：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137,993,62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37,993,625.00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66,347,959.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25,830,028.95
	以成本计量（期限大于一年的理财产品）	135,37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44,723,972.06
其他流动资产	以成本计量（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43,423,780.38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1,056,031.6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1,056,031.6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883,658,812.5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883,658,812.5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221,489,080.2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208,711,327.77

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3,423,780.38	–	143,423,780.38
应收票据	21,056,031.64	–	–	21,056,031.64
应收账款	883,658,812.53	–	–	883,658,812.53
其他应收款	3,221,489,080.21	-12,777,752.44	–	3,208,711,327.77
其他流动资产	274,667,731.24	-140,000,000.00	–	134,667,731.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9,711,584.23	-339,711,584.23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49,065,556.29	59,482,069.72	408,547,626.01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542,881.22	–	8,922,310.46	276,465,191.68
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88,255,740.58	-86,032,570.65	–	2,223,169.93
盈余公积	130,681,180.28	8,603,257.07	5,055,975.93	144,340,413.28
未分配利润	2,460,647,210.52	77,429,313.58	45,503,783.33	2,583,580,307.43

以上受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项目，半年报全文附注五中同时披露2018年12月31日（调整前）的金额以及2019年1月1日（调整后）的金额。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本期新设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取得方式
巴西新大陆支付有限公司	100.00	206.74	2019年2月投资设立

2、本期新增云南信托信托产品-至善157号及云南信托信托产品-至善201号两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的原因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将持有并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本期注销的子公司

子公司福州八闽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8月进行清算，截止本报告日，该公司已注销。

特此公告。

法定代表人：王晶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9-039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5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647,459股，发行价格每股21.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578,629,284.0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7,887,490.28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560,741,793.79元。本次募集资金于2017年9月8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45号《验资报告》。

2、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2019年半年度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9,680.21万元，获得净利息收入（含投资收益）1,109.73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5,720.88万元，累计获得净利息收入（含投资收益）5,915.95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金额为10,00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116,269.2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6年8月1日，经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原《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遵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2017年9月26日，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8年12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决定在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将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分募集资金（含利息）转存至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12月14日，公司在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设了账号为100011890970010002的募集资金专户。

2019年1月10日，公司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及余额情况（包含计划投入项目但尚未实际使用的资金及利息收入）如下：

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604268895	58,348.14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117010100100289676	25,286.18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	8111301011600355881	16,605.92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2010009278901	8,486.79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7010009278898	2,477.94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00011890970010002	5,064.28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合计			116,269.25	

为了提高资金存款效益，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银行另行开设了从属于募集资金账户的若干定期和通知存款账户，该类账户纳入募集资金账户统一管理，不用于结算和提取现金，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只能转入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表中的账户余额已包括七天通知存款账户余额55,177.87万元。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	176,603.95	153,371.80
2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305.38	2,702.38
合计		191,909.33	156,074.18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前期变更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17年11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0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

（1）为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提高项目建设效率、后期运营效率以及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管理，公司“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实施主体	变更后实施主体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国通星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新大陆奋新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53,371.80

公司将募投项目“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在新大陆的基础上，增加全资子公司福建国通星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新大陆奋新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

（2）为使公司研发团队能专注于开发核心软件项目，降低软件开发工作的综合成本，促进综合支付平台软件开发和增值服务平台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ITSM）模块软件开发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公司需将软件开发工作中的部分工作外包给第三方软件研发机构完成，因此，公司将综合支付平台软件开发和增值服务平台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ITSM）模块软件开发的实施方式由自行开发变更为自行开发与外包开发。

除上述变更外，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进度、投资概算等均不变更。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以往年度置换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公司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做了如下安排：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7年9月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532.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截至2017年9月7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	176,603.95	153,371.80	1,413.84	1,413.84
2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305.38	2,702.38	118.53	118.53
合计		191,909.33	156,074.18	1,532.37	1,532.37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2017年10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2.37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7）第350ZA0354号）。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尚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正处于使用之中，募投项目建设尚未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5,720.88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0,000.00万元，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116,269.25万元（包含计划投入项目但尚未使用的资金及利息收入）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7年11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该有效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2019年4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该有效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截至2019年6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主体	受托人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7.12.5	2018.3.5	4.80%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凡资产管理92天安赢第182期对公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7.12.12	2018.3.14	4.20%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8.3.12	2018.6.12	4.80%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429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8.3.19	2018.6.19	4.65%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8.3.22	2018.6.22	4.65%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金额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8.6.14	2018.9.12	4.50%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482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8.6.21	2018.9.30	4.75%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8.6.26	2018.9.26	4.65%
本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蕴理财--稳健系列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4.8	2020.1.7	4.20%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5649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4.19	2019.7.18	3.95%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9.4.23	2019.7.23	3.70%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实际获得的收益为1,714.14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6,074.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80.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720.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	否	153,371.80	153,371.80	9,577.80	35,417.29	23.09%	2020年1月	3,731.37	是	否
2、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	否	2,702.38	2,702.38	102.41	303.59	11.23%	2019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6,074.18	156,074.18	9,680.21	35,720.88	–	–	3,731.3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56,074.18	156,074.18	9,680.21	35,720.88	–	–	3,731.3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前期变更情况如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增加全资子公司福建国通星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新大陆奋新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中综合支付平台软件开发和增值服务平台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ITSM）模块软件开发的实施方式由自行开发变更为自行开发与外包开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及置换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以往年度置换情况如下：本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2.37万元。该项置换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7）第350ZA0354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金额为10,000万元，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116,269.25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9-040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财务报表。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在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要求，公司将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3、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4、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5、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通知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六、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9-036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8月16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名），实到5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晶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9-037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整榕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8月28日